重庆大学计算机学院 201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、录取工作安排

网址: http://www.cs.cqu.edu.cn/news/noticeread.jsp?id=1308

根据《教育部关于做好 2012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通知》(教学 [2011] 10 号)和《教育部关于加强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的指导意见》(教 学司函[2006] 4 号)以及《重庆大学 201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意见》(重 研院[2012] 11 号)文件精神,结合我院今年的招生规模,确定 2012 年硕士研究 生招生复试工作安排如下:

一、招生计划

2012年我院硕士研究生招生规模数为140名(包括推免生39名,强军计划9名)。

- 1、硕士生招生录取工作应坚持德智体全面衡量、保证质量、择优录取、宁缺毋 滥的原则,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。
- 2、今年我院的复试分数线以学校划定的分数线为准,实行差额选拔录取。

二、复试工作安排

根据教育部文件精神和学校的具体要求,我院成立了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,指导、协调全院的复试工作。

1、复试领导小组负责人名单:

组长:沙行勉

副组长: 朱庆生何中市

成员: 廖晓峰 李双庆 王茜 房斌

秘书: 伍星

按学科(专业)成立复试小组,复试小组成员一般不少于5人。复试小组在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领导小组领导下开展复试工作。复试内容包括体检、C++笔试、C语言上机考试、英语、综合面试以及跨专业和同等学力考生的两门专业课加试。

2、复试考生于 3 月 22 日上网 (网址: http://graduate.cqu.edu.cn/zsweb) 查看复试名单并下载复试通知书,无法上网的考生请与研招办联系(023-65105286)。

- 3、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(本校应届生除外)于3月27日8:00 凭复试通知书(含电子照片)参加体检,交一张1寸免冠照片(体检表用),体检费按照校医院规定执行,地点:A、B区校医院。
- 4、3 月 27 日上午 9:00 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到重庆大学 A 区主教学楼 18 楼 1826 报到并交纳复试费: 150 元/每人。跨专业和同等学力考生加收考试费 100 元。
- 5、3月27日上午报到后参加复试的考生到重庆大学A区主教学楼18楼1821进行资格审查,资格审查必须带以下材料:①复试通知书、②有效身份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、③毕业证书与学位证书(应届生须带学生证)原件及一份复印件、④一张1寸免冠照片(复试考核表用)、⑤考生大学期间的成绩单(应届本科毕业生由所在学校教务部门提供并加盖公章;非应届生由考生档案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提供并加盖公章);⑥反映考生自身能力和水平的相关证明材料。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复试。
- 6、3月27日下午14:00-15:00所有考生参加英语笔试(闭卷,考试地点在报到时通知);
- 7、3 月 27 日下午 15:30-17:30 所有考生参加 C++笔试(闭卷,考试地点在报到时通知); C++程序设计参考书:
- 1) 《ESSENTIAL C++中文版》,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, 侯捷
- 2) 《C++语言程序设计》,清华大学出版社,郑莉
- 8、3月27日晚上19:00-21:00所有考生参加C语言上机(闭卷,考试地点在报到时通知),C语言上机考试环境:TurboC或VC
- 9、3月28日上午跨专业和同等学力考生加试专业课,具体安排如下

时间	3月28日8:00——10:00	3月28日10:30——12: 30
科目	离散数学	数据库原理
地点	重庆大学 A 区主教学大楼 1811	重庆大学 A 区主教学大楼 1811
参考教材	《离散数学》左孝陵编,	《数据库系统教程》上册,王能斌
		编,电子工业出版社
	上海科技文献出版社	

如下同学需要加试:

张航 汪杰宇

10、3月28日下午14:30?17:30所有考生参加综合面试(面试地点在报到时通知),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20分钟。

11、3月30日上午9:00 我院将录取结果张榜公布,拟录取的考生到学院领取拟录取通知书、调档函、合同(一式三份)或协议(一式二份)等材料。

三、录取工作

1、复试结束后,将考生的初试成绩与复试成绩进行加权求和作为考生的最终成绩(初试成绩占70%,复试成绩占30%),并以最终成绩进行排序,由高到低进行差额选拔录取。复试成绩由C语言上机成绩、C++笔试成绩、英语成绩、综合面试成绩四部分构成,总分共100分。其中C语言上机考试(满分100分)、C++笔试(满分100分)、英语包含笔试(满分100分)与听力和口语(满分100分)两部分,综合面试(满分100分)。

具体计算方法如下:

英语成绩=英语笔试成绩×0.5+(听力和口语成绩)×0.5

复试成绩=(C++笔试成绩+C语言上机成绩+综合面试成绩+英语成绩)×0.25

最终成绩=初试成绩/5×0.7+复试成绩×0.3

- 2、复试成绩不合格者;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结果不合格者;跨专业及同等学力考生(含成人高等学校应届本科毕业生)加试课程不合格者,视为复试不合格,均不予录取。
- 3、我院根据所有考生(含免试生)的最终成绩确定硕士研究生第一年的奖学金等级,奖学金遵照从高分到低分、从应届生到往届生的原则进行分配。其中 80% 为 A 等奖学金, 20%C 等奖学金。A 等奖学金全免学费,C 等奖学金需要学生交纳全额学费;所有录取考生均获得同等的助学金。第二年和第三年奖学金等级将根据研究生的成绩和科研在每年 9 月份评定。
- 4、2012年6月下旬发录取通知书。

计算机学院研究生办公室负责招生复试工作解释,联系电话: 023-65111210。

重庆大学计算机学院 二0一二年三月二十日